

臺中榮民總醫院 復健部/耳鼻喉頭頸部 語言治療實習生遴選辦法

108年10月二版

109年10月三版

113年09月四版

一、 實習課程特色

1. 訓練計劃依據「語言治療師法」第12條及語言治療師專技高考考試規則第5條主修語言治療實習之規範所制定。
2. 提供多樣化的課程學習和跨領域、跨專業課程合作。
3. 臨床教師以手把手教學協助學員做中學。

二、 學習目標

完成實習後，能成為獨立且專業的語言治療師

三、 實習地點

1. 臺中榮總耳鼻喉頭頸部
2. 臺中榮總復健部
3. 臺中榮總各住院病房

四、 實習內容

1. 成人言語及語言評估與治療
2. 小兒言語及語言評估與治療
3. 成人及小兒吞嚥評估與治療
4. 跨領域會議參與及討論、全人醫療

五、 實習區間

1. A組 114年7月至115年4月
2. B組 115年1月至115年7月

六、 第一階段書審

1.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一）中午12:00截止
2. 各校（以校為單位，不分系所）限定報名人數：四位，超過人數將不予受理
3. 請學生將第一階段書審資料交由系所秘書，統一E-mail至weiqian0829@gmail.com

書審資料需包含：

(1)實習申請表

（含三分鐘內自我介紹影片，請學生自行上傳至Youtube，並將影片連結放於申請表中）

(2)在校成績單

4. 第一階段書審後，於2024年10月14日（一）09:00公佈第二階段面試名單
5. 為方便面試作業安排，請各系所秘書於2024年10月16日（三）17:00前以E-mail回覆學生是否參加面試

七、 第二階段面試資訊

1. 面試日期：2024年11月09日（六） 早上8:00-12:00
2. 面試地點：臺中榮總第一醫療大樓一樓復健部
3. 結果公布：將於2024 年11月15日（五）以E-mail 方式通知校方

請注意：收到錄取確認通知後，錄取者需於三天內回覆實習意願書，始完成實習意願程序，逾期視為放棄錄取資格。

八、 連絡方式

邱暉茜 語言治療師 電話：04-23592525 分機82603